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

110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紀錄

日期：110 年 9 月 17 日(星期五)12:10~14:30

地點：Google Meet 線上視訊會議 https://meet.google.com/sjh-ziox-bee

主席：卓紋君所長　　紀錄：沈美慧

出席委員：夏允中教授、賴陳秀慧副教授、吳明宜副教授、林真平副教授、丁原郁助理教授、蔡宜樺助理教授

列席人員：徐西森教授(休假研究)、刑志彬專案助理教授、沈美慧小姐、陳秀冠小姐、研究生學會林芷瑜副會長

壹、 主席報告

謝謝大家出席本學期第一次線上所務會議，以下幾點報告：

一、上學期因疫情關係暫停舉辦的學術活動移至本學期辦理，本所另新增幾場講座，歡迎師生踴躍參加。

二、本學期預計召開督導會議，時間會再通知教師。

三、上學年度本所向校方爭取到 4420 教室及本所開設學分班的規劃，預計提下次所務會議討論。

四、未來學生畢業前，請指導教授提醒所指導的學生，在其畢業後的五年內學校會進行三次畢業生流向調查（分別是畢業後一、三、五年），請畢業生接到所辦或學校信件通知能上網填答。

五、請老師多關心學生生活及學習研究狀況，盡量減少休學情形。

貳、 上次會議(110 年 5 月 14 日及 6 月 11 日)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110 年 5 月 14 日決議事項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本所 110 學年度博士班三年級「諮商專題研究」(一學年課程)之預定主題暨指導教師分配，敬請討論。	依博士生所填第一志願，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二	本所博士班○○○、○○○研究生提出新申請實習機構評估表，是否同意學生至該單位實習，敬請討論。	一、通過萬丹國小為本所實習機構。 二、萬興國小實習機構再依與會老師意見和申請的研究生溝通了解，提下次會議再議。	已通知學生審議結果。
三	本所 110 學年度諮心組全年實習之實習機構及督導資格案，敬請討論。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table>
<tr><th>提案</th><th>案由</th><th>決議</th><th>執行情形</th></tr>
<tr><td>四</td><td>111 學年度博碩士招生名額，敬請討論。</td><td>照案通過。</td><td>已送本校 110.6.22 111 學年度總量會議審議。</td></tr>
<tr><td>五</td><td>本所博士班○○○等 4 位研究生提出實習減免時數，是否同意該生減免，敬請討論。</td><td>一、通過○○○、○○○二位研究生減免實習時數各 50 小時。
二、○○○、○○○請任課老師再處理，請研究生現場演練或交非單一治療取向錄影帶。
三、未來有關學生減免實習時數申請，採現場諮商演練評量進行。此決議同步修正本所博士班實習課程規劃及選課等相關規定。</td><td>已通知學生審議結果。○○○、○○○二生另於 110.7.22 進行現場諮商演練。</td></tr>
<tr><td>六</td><td>有關本所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學報是否與元照出版有限公司簽訂授權合約，敬請討論。</td><td>照案通過。</td><td>本校已於 110.5.12 與元照公司完成簽約。</td></tr>
<tr><td>七</td><td>本所所長侯選人投票作業，敬請討論。</td><td>本所現有 8 位專任教師，本次會議 1 人教授休假研究未出席，7 人出席投票。經無記名投票結果：卓紋君教授 7 票，賴陳秀慧副教授 2 票，林真平副教授 2 票，夏允中教授 1 票，吳明宜副教授 1 票。本所所長被推薦人選為卓紋君教授、賴陳秀慧副教授及林真平副教授，擬依程序簽請院長轉陳校長圈選並聘任之。</td><td>照案執行。</td></tr>
<tr><td>八</td><td>擬請推薦 110 學年度本所各委員會召集人、本校及教育學院各類委員會之委員、代表及本所校外課程委員名單，敬請討論。</td><td>本所 110 學年度各委員會召集人、本校及教育學院各類委員會之委員、代表及本所校外課程委員名單如下：
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所長
所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所長
<u>所經費稽核委員會召集人</u>：夏允中老師
<table>
<tr><th>校、院課程委員</th><th>校圖書館委員</th><th>校務會議委員</th><th>院務會議委員</th><th>院教評會委員</th></tr>
<tr><td>賴陳秀慧老師</td><td>林真平老師</td><td>所長(當然委員)
夏允中老師
吳明宜老師</td><td>所長(當然委員)
丁原郁老師
蔡宜樺老師</td><td>所長(當然委員)
林真平老師</td></tr>
</table>
<u>本校及教育學院各類委員會之本所委員</u>：
<table>
<tr><th>組別</th><th>校外相關領域學者或實務專家</th><th>本所畢業所友</th><th>在校學生代表</th></tr>
<tr><td>諮心組</td><td>張高賓教授(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td><td>陳志賢所友(台南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td><td>研究生學會會長或副會長</td></tr>
<tr><td>復健組</td><td>陳靜江教授</td><td>陳進茂所友</td><td>研究生學會會長或副會長</td></tr>
</table></td><td>本所已於 110 年 6 月 2 日簽報學校並請人事室發聘書。</td></tr>
<tr><td></td><td>110 學年度本所碩士班及博士班導師名單</td><td>一、110 學年度本所各班導師名單如下：
<table>
<tr><th>年級</th><th>碩士班-諮心組</th><th>碩士班-復健組</th><th>博士班</th></tr>
<tr><td>一年級</td><td>丁原郁老師</td><td>吳明宜老師</td><td>夏允中老師</td></tr>
</table></td><td>照案執行</td></tr>
</table>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及諮心組新生說明會時間，敬請討論。	<table><tr><td>二年級</td><td>林真平老師</td><td>蔡宜樺老師</td><td>賴陳秀慧老師</td></tr><tr><td>三年級以上</td><td>卓紋君老師</td><td>卓紋君老師</td><td>卓紋君老師</td></tr></table>二、110 學年度本所博士班及碩士班諮心組新生說明會時間，由諮心組老師協調確認日期後通知新生參加。	
臨時動議提案一	因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本校取消全校性大型畢業典禮，本所是否自行辦理畢業典禮及其辦理方式，敬請討論。	若疫情持續升溫，因本所無中大型會場且依政府及本校規定停辦畢業典禮。	已將本所決議結果通知學務處。
臨時動議提案二	有關教育學院辦理【高齡服務事業與人力發展微學分學程】，本所對應之應修科目及學分表，敬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	修正之應修科目及學分表已於 110 年5月14日傳送教育學院彙整。

110 年 6 月 11 日書面審查會議決議事項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擬修正本所【復健諮商組】碩士生實習辦法及抵免「復健諮商基礎實習」時數實施辦法，敬請討論。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參、工作報告

一、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過博士資格考、博碩士學位考試及論文計畫發表統計如下表。

《諮心組》

類別	人數	名單
資格考	**2**	戴○霖、謝○欣
博士論文計畫發表	**1**	林○欣
博士學位考試	**0**	

類別	人數	名單
碩士論文計畫發表	**3**	蔡○寧、王○舜、蔡○涵
碩士學位考試	**13**	王○書、陳○生、郭○恩、沈○毅、劉○妤、陳○萍、湛○瑜、李○玲、唐○婷、李○澤、簡○儀、李○如、王○靜
合計	**19**	

《復健組》

類別	人數	名單
碩士論文計畫發表	**4**	林○均、蘇○齊、李○寶、陳○靜
碩士學位考試	**3**	何○璇、邱○達、邱○珍
合計	**7**	

二、本所 109 學年度通過博、碩士論文計畫發表及學位考試等之人數統計如下表：

班別	博士班			碩士班諮心組		碩士班復健組	
項目	資格考	論文計畫發表	論文口試	論文計畫發表	論文口試	論文計畫發表	論文口試
第一學期	5	2	2	8	5	0	2
第二學期	2	1	0	3	13	4	3
小計	**7**	**3**	**2**	**11**	**18**	**4**	**5**

三、本所復健組於 110 年 7 月 6 日(二)舉行第 18 屆新生座談會，諮心組於 110 年 8 月 9 日(一)舉辦第 23 屆博士班及第 28 屆碩士班新生座談會。座談會採視訊會議方式進行，由所長開場介紹本校院所之簡介、教育目標及修課規定等，再由導師分別與學生進行個別修課計畫輔導與意見交流。

四、恭賀本所刑志彬助理教授榮獲科技部 2 年期專題計畫經費新台幣 181 萬餘元。

五、恭喜徐西森教授指導兩位研究生許○惠、于○君榮獲科技部 110 年度獎勵人文與社會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各 48 萬元。

六、110 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甄選放榜，恭賀本所博士班于○君研究生錄取【專任輔導教師】，分發至國立斗六高級中學。另，恭賀本所碩士班吳○宜研究生錄取高雄市道明中學【專任輔導教師】。

七、恭喜碩士班研究生盧○妤參加台灣自殺防治學會「2021 世界自殺防治日」徵文，投稿「患難中也有重生的力量」，榮獲優選。

八、感謝刑志彬老師於 110 年 9 月 8-9 日帶領碩二個別諮商實習修課同學，參加自我覺察訓練團體馬拉松二天一夜活動。

九、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所相關會議之行事曆(附件一，AT1~2)。本學期所務會議時間為：110 年 9 月 17 日、110 年 10 月 29 日、110 年 11 月 26 日、110 年 1 月 14 日，均為週五中午 12:10 至 14:00(於 4105 教室)，請各位老師預留時間開會。

十、10 月校務資料庫請本所老師協助填寫[研 6 學校及專任教師學術交流活動情形表]，並於 9 月 30 日(星期四)前回覆，俾利所辦統計上網填寫。

十一、本校師培處校友組正進行 110 年度畢業流向調查，調查各系 104 學年度、106 學年度、108 學年度畢業生流向，填答期限至 11 月 1 日止，校長指示各系所協助聯絡畢業生上網填答。

十二、本所第一學期確定辦理學術活動時間如下表，其他活動正在研擬之中：

時間	主講人/主持人	題目	地點
110.10.8 (五) 10:00~17:00	莊慧姿臨床心理師 暨精神分析師	精神分析觀點下的自我與消融及其變遷	綜合大樓 4103 教室

110.10.29-30 (五、六) 09:30~17:00	周昕韻諮商心理師 馬偕醫院自殺防治中心	辯證行爲治療初階訓練工作坊	綜合大樓 4103 教室
110.11.22 (一) 9:00~16:00	清華大學心諮系 許育光教授	一次性心理諮詢的概念 與實務應用	綜合大樓 4103 教室
110.12.10 (五) 09:30~17:00	林烝增博士 國立空中大學 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焦點解決取向在危機自傷個案 的治療處遇	綜合大樓 4103 教室
110.12.20 (一) 9:00~12:00	台北醫學大學藥學系 陳世銘教授	藥物心理諮詢： 學校場域的實踐	綜合大樓 4103 教室

十三、臺灣諮商心理學會與本所將於 110 年 11 月 13 日（六）合辦「 臺灣諮商心理學會 2021 年會暨學術研討會 」本所師生皆可免費參加，且可登繼續教育時數，歡迎師生踴躍參與。

十四、所辦工作報告：暑假連續下雨超過一個月，所辦同仁經常檢視教室並除溼、通風以減少發霉,仍不敵長期下雨以致綜合大樓牆壁滲水造成油漆剝落。主要受影響的教室為4101、4118、4320、4321 等教室，已洽廠商估價油漆剝落牆面費用約 2 萬元。

十五、本學期(110-1)擬依班級分配教室清潔維護工作，以期全所師生能有舒適的學習環境。也請老師各教室使用完畢，提醒同學將桌椅恢復原狀，以便其他教師上課使用。教室清潔維護班級分配如下，請導師協助督促與鼓勵學生參與本所教室的維護。

教室	負責班級
4103、4129	諮心組碩一
4101	諮心組碩二
4105、4118	復健組碩一
4321	復健組碩二

十六、本所學報工作報告： 37 期目前收到 3 篇稿件，兩篇確定刊登（等候校稿），1 篇審稿中。

十七、 109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110.6.2)校長指示事項，重點摘錄如下：

(一)籲請相關單位齊心努力，確實執行開源節流措施，戮力提高自籌收入(包含學雜費收入、科研補助計畫收入、產學及委辦計畫收入、推廣教育計畫收入、場地管理租借收入、招生考試收入、受贈收入、雜項收入、其他補助收入等八項開源收入)。未來各系所自籌款未達 50%，教師員額將受管控。

(二)110 年 5 月召開「高師大組織再造及轉型諮詢會議」討論獨立所的整併相關問題，收入支出比在 0.5 以下的十個系所，請研擬開設創新班隊、碩士在職專班積極擴增收入，並爭取教育部、科技部計畫及其他單位計畫經費挹注，未來學校 MBO 的核定，除了學生數以外，也會以此績效作為衡量的基準。請各系所設法開源節流，多爭取計畫案，或開設推廣班。

(三) 在後疫情時代,學生更需要關懷,請各系所主管、導師對於高關懷學生加強關懷輔導的頻率，開學三週內請多關照新生，減少休學率。舊生亦然。

(四) 請總務處對各棟大樓冷氣開放及交通車之行駛做滾動式檢討修正。也請各單位努力配合節能措施，務必達成季減 10%目標。

(五)各院院長遴薦要點不宜有年齡限制，請各單位與人事室檢視相關條文如有違反即時提出修正。

(六)無論是否兼行政，專任教師出國一定要透過程序請假。特別是防疫期間，會有查核。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所辦

案　由：本所 111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入學、碩士班及博士班招生簡章(附件二，AT3~6)，敬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所 111 學年度招生名額如下表：

班別	甄試名額	入學考試名額	小計
諮商心理博士班	0	6	6
諮心組碩士班	13	12	25
復健組碩士班	0	10	10

二、111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入學，本所預訂面試時間為 11 月 12 日(五)。

三、本所相關招生簡章是否修改，敬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所辦

案　由：本所 109 學年度優秀學生名單，敬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本校優秀學生選拔辦法規定，凡選拔當時在校就讀之本校學生(不含一年級新生)前一學年學業總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且操行成績達 85 分者，未曾接受任何校紀懲罰，並具有左列優異事蹟之一者。

二、各系所研究生推薦人數均不得多於 2 人。

三、檢附本所歷年優良學生得獎名單(附件三，AT7)。

決　議：本所兩組各推薦一名優秀學生，諮心組推薦博士班許○芬研究生，復健組推薦碩士班吳○惠研究生。

提案三　　提案人：所辦

案　由：請推薦本所教學優良教師，敬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本校「教師教學優良獎勵要點」規定，本所得推薦名額為一名，曾獲獎教師三年內不得再推薦。被推薦人需符合二項條件：(一)在本校專任且連續服務滿三年(含)以上；(二)最近兩學期所有任教科目之教學意見每一科均為 4.0(含)以上。

二、受推薦教學優良教師須填寫「推薦表」、「教學優良事蹟」、「教學檔案」或其他相關資料，受推薦者以提出一門課程參選為限，該課程不得為合開之課程。

三、去年度本所推薦卓紋君老師為教學優良教師。

四、檢附本校歷年教學優良教師代表名單(附件四，AT8)。

決　議：本所推薦蔡宜樺老師為教學優良教師。

提案四　　提案人：所辦

案　由：請推薦本所優良導師，敬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本校「導師績效獎勵實施要點」規定，本所可推薦 2 人。

二、受推薦優良導師須填寫「優良導師遴選事蹟表」及「導師績效績優單位評分表」，連同相關佐證資料，提送各學院複評。

三、去年度本所放棄推薦。

四、檢附歷本校歷年績優導師代表名單(附件五，AT9)。

決　議：本所推薦蔡宜樺老師為優良導師。

提案五　　提案人：所辦

案　由：110 學年度本所諮商心理博士班及碩士班新生修課計畫輔導結果須下修或補修科目，敬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招生簡章及本所修業要點等規定辦理。

二、本案業經新生座談會說明、碩博新生班導師及所長等輔導新生擬訂修課計畫，經所務會議決議後將送研教組備查。

決　議：

一、110 學年度諮商心理博士班應下修或補修之基礎學科與學分調查表照案通過。

二、110 學年度諮心組碩士班應下修或補修之基礎學科與學分調查表修正後通過。

三、110 學年度復健組碩士班應下修或補修之基礎學科與學分調查表照案通過。

四、檢附 110 學年度諮商心理博士班及碩士班以同等學力或非本科系領域入學研究生應下修或補修之基礎學科與學分調查表(附件六，AT10~12)。

提案六　　提案人：所辦

案　由：本所復健組碩一學生申請抵免實習時數，敬請討論。(附件七，AT13)

說　明：

一、申請者：○○○、○○○、○○○。

二、本案經復健組 110 年 9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復健組組內會議決議通過，並依程序提所辦會議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人：所辦

案　由：本所諮商心理博士班○○○、○○○研究生之指導教授分配，敬請討論。

說　明：檢附兩生之「論文指導教授同意表」(附件八，AT14)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人：所辦

案　由：擬修正本所博士班資格考試細則 (附件九，AT15)，請討論。

說　明：本所博士班所有必修課程於博一至博三開課，與本所現行資格考試細則第 3 點「，本所研究生修業滿 2 年至 7 年內，完成博士班所有必修課程...」不符。擬修正為「本所研究生修業滿 **3** 年至 7 年內，完成博士班所有必修課程」。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人：所辦／諮心組

案　由：本所博士班○○○、○○○等 2 位研究生提出實習減免時數，是否同意該生減免，敬請討論。

說　明：

一、通過諮商心理師考試取得證照者，「學校諮商進階實習」及「社區諮商進階實習」可各減免實習時數至多 50 小時，於博一下學期提出申請，採現場諮商演練評量，由任課教師評估後決定可減免時數並送所務會議審議。

二、109-2 學期申請實習時數減免博士生共 4 位，其中○○○、○○○等 2 位同學經 110.5.14 所務會議決議：請任課老師再處理，請研究生現場演練或交非單一治療取向錄影帶。經任課教師丁原郁老師 110.7.27 評量結果如下：

序號	學號	姓名	佐證資料	現場諮商演練時間	得減免實習時數(「學校諮商進階實習」及「社

					區諮商進階實習」可各減免至多 50 小時)
1	810965002	○○○	現場諮商演練	110.07.27	同意減 50 小時
2	810965005	○○○	現場諮商演練	110.07.27	同意減 50 小時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人：所辦／諮心組

案　由：諮商心理實習是否應收督導費（附件十，AT16~17，有關課程實習學生收費事宜之討論議案），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案經諮心組 110 年 7 月 27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諮心組組內會議決議通過修正《碩士班諮商心理組實習課程規劃及選課規定》、《博士班實習課程規劃及選課》有關專業督導費收費規定，並依程序提所務會議審議。

二、本所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碩士班課程實習生被收取督導費用從 4,000 元至 2 萬 1,600 元不等，本所雖尊重各實習機構的商業行為，但可能讓學生遭受不對等的對待，建議可在行政端協助或事前準備，以保障學生的權益。

三、未來，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合格實習機構認定《諮商心理實習及實習機構審查辦法》第九條，全年實習機構應「免費」提供督導時數 50 小時，換言之，全職實習逐漸走向免除督導費的收取。

四、基於前揭理由，建議修正本所現行《碩士班諮商心理組實習課程規劃及選課規定》、《博士班實習課程規劃及選課規定》及《全職實習課程規劃及選課規定》，修正對照表如附件十一，AT18~20)。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人：所辦／諮心組

案　由：有關諮商心理實習是否應訂督導及實習機構收費標準（附件十，AT16~17，有關課程實習學生收費事宜之討論議案），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案經諮心組 110 年 7 月 27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諮心組組內會議決議通過修正本所諮商實習契約書第 11 條增加第(6)點；後續依程序提案所務會議。

二、諮商心理服務本就不同級別收取不同價的費用，與商品、服務的品質存在必然關係。本所大部分課程實習學生是繳納給督導，為避免專業督導原任職機構不清楚收費之情事，有可能會造成本所、機構、專業督導、實習學生四方之彼此誤解。

三、基於前揭理由，建議於《諮商實習契約書》，第 11 條增加第(6)點；於《諮商心理全職實習合約書》的附則項下，新增說明文字。（如附件十二，AT21~26）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　　提案人：所辦／諮心組

案　由：有關本所博士班及諮心組碩士班實習課程之共識(附件十三，AT27~28)，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案經諮心組 110 年 7 月 27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諮心組組內會議決議通過，並依程序提所務會議審議。

二、為達成本所諮心組實習課授課教師對實習課程，討論實習機構認定、實習時數、實習督導、機構及督導收費、評量機構、績優合作機構公布、實習生表現等項目進行討論，希

望教師們建立共識，也可供學生未來選擇實習機構遵循及參考。

三、未來預計每一學年辦理一次督導會議，以利任課教師、實習單位主管與督導的交流、協調。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　　提案人：所辦

案　由：有關本所 110 學年第二學期起徵聘新任專任教師乙案，敬請討論。

說　明：

一、諮心組甘桂安助理教授奉准於 109 年 8 月 1 日退休，本所前於 109.7.13 簽奉校長核准同意聘任專案助理教授乙名。並依專案教學人員聘任程序聘任刑志彬助理教授至本所任教，聘期自 110 年 2 月 1 日(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聘)至 111 年 1 月 31 止。

二、因專案教師刑老師聘期即將屆滿，將再重新聘任教師。本所亟需優秀專任教師穩定任教，現依學校程序申請聘任專任教師缺額，並擬自 111 年 2 月 1 日(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聘)。(檢附申請增聘專任教師員額申請表，附件十四，AT29~32)。

決　議：照案通過，依程序處理後續。

伍、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人：夏允中教授

案　由：擬更動本所 12 月份所務會議日期，請討論。

說　明：本所原訂 110 學年度上學期第 3 次所務會議日期為 12 月 10 日，因夏允中教授另有會議不克參加，建議更動本所開會日期，以期更多教師參與會議。

決　議：所務會議日期調整至 11 月 26 日舉行。

陸、散　會(14:30)